**前言**

海关的新预配舱单格式实际内容繁多，客户不能一一理解。甚至觉得海关公告中有的说了可以不用填的，怎么实际格式校验时会不通过。

而亿通云平台中的新舱单录入界面，也只是根据目前的需求开设了一些必要信息的填充位置。

并且有些内容也没有在录入界面中做必填校验。

在经过了一小段时间的测试后，总结了客户常见问题如下：

1 '运费细目'中的'付款方式' 漏填

2 收发通代码格式填错，

中国企业 有社会信用代码的： USCI+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（就是三证合一的代码、税号）

中国企业 无社会信用代码的： OC+组织机构代码

自然人填： ID+身份证号 或 PASSPORT+护照号 或 8888+身份代码

所属企业在附件 '企业代码类型汇总表中-附件40' 中的国家地区的，应填 表中最后一列Identifier（代码缩写）+企业代码

不在表中的填：9999+企业代码

注：必须是代码缩写+企业代码 形式，  当中的加号一定要填   代码必须为数字字符组合。

这里基本讲解一下：

发货人代码 你基本只有 USCI+ OC+ 9999+ 三个选择，国家代码如果你没填，我们系统会自动取CN，如果你填的不是上述三种，则肯定校验不通过。

收货人 通知人 你不是企业代码类型表中的 代码缩写+ 就是9999+ 你如果不填国家代码，我们系统会去取你**卸货港代码**的前两位自动填充。

3 忽略了国家代码

国家代码也是必须要填的，只是上面说到了，企业代码和卸货港填对了，我们系统会自动取值填充。

4 关于品名多序号

海关新舱单虽然支持一个提单号下 表达多个品名，但是亿通平台的报文格式IFTCPS不能很好的表达出这一点，主要是不能对应每个品名下的箱号关系，（这点对于在亿通平台上 上传报文的用户反映居多）， 建议目前测试期，不要分多品名录入，如果今后海关有实际要求了，亿通会更新报文格式规范的。

5 关于非TO ORDER，可以不填通知人，

或 TO ORDER时 不用填收货人明细，只需填通知人。

以及 分不清哪些是否必填

由于新舱单格式其实很复杂，亿通平台的录入界面目前无法很好的表达这一点。

**目前建议新增的都填满，收发通代码 收发通地址 ，国家代码，收发通联系方式（联系电话 传真 邮件 三填一）**

如果在亿通上录入TO ORDER时，可以把通知人的代码也填在收货人代码处，保证亿通平台的校验通过。